



修唐書史臣表

陳文和點校

16
1004

修唐書史臣表

慶曆四年甲申 樞密使賈昌朝建議 修唐書。令館職日 供唐書所未載者二 事，附於本傳。	提舉官	刊修官	編修官
五年乙酉 五月四日，詔開局 修唐書。	賈昌朝五月，以工部 侍郎平章事兼樞密 使，充提舉官。	王堯臣五月，以翰林學 士充。 宋 祁五月，以翰林侍 讀學士、龍圖閣直學 士、右諫議大夫充。 十一月，命再修景祐 廣樂記。	曾公亮五月，以度支員 外郎集賢校理、天章 閣侍講充，以編敕不 入局。 趙師民五月，以宗正丞 崇文院檢討兼天章閣 侍講充。未到局。

六年丙戌	
昌朝	
堯臣正月，除承旨兼端明殿學士充羣牧使。	張方平五月，以翰林學士充。十一月，命再修景祐廣樂記。 楊察五月，以知制誥充。 趙槩五月，以□□充。尋請守蘇州，不入局。 余靖五月，以知制誥史館充。尋出知吉州。案：趙余二人長編不載，據春明退朝錄。
王敏求鎮	何中立五月，以殿中丞集賢校理充。除開封幕，亦不入局。 范鎮五月，以大理寺丞館閣校勘充。 邵必五月，以大理寺丞國子監直講充。以目疾辭不到局。 宋敏求五月，以校書郎充。九月，復館閣校勘。案：東都事略謂宋祁、范鎮在局一十七年，敏求十年。今據長編，敏求與鎮并命，中間未除外任，似不止十年也。

		案：東都事略稱疇在局一十五年，知當於是年入局也。
七年丁亥	昌朝三月罷相，判大名府。 丁度六月，以工部侍郎參知政事，充提舉官。	堯臣丁母憂，未詳年月。 祁方平 察四月，以右諫議大夫權御史中丞。
八年戊子	度四月，罷政事，以觀文殿學士判尚書都省，提舉如故。	祁六月，復以右諫議大夫史館修撰除翰林學士。六月，出知許州。 方平八月，出知滁州。
	鎮疇 敏求	鎮疇加直祕閣。案事略云慶曆中，未詳年月。 敏求

皇祐元年己丑	二年庚寅
度	度
祁六月，復爲翰林學士 史館修撰，自同刊修 爲刊修官，遂獨秉筆。	祁九月，以明堂恩轉給 事中兼龍圖閣學士。
鎮 疇 敏求 劉義叟以試大理評事 趙州推官充。 呂夏卿以江寧尉充。 案：二人未詳入局 年月。	鎮 疇 敏求 義叟除試祕書省校書 郎。 夏卿除試祕書省校書郎 充。石州軍事推官。 右二人除官，見胡宿 外制。

三年辛卯	四年壬辰	五年癸巳
度	度	度正月卒。 劉沆以工部侍郎 參知政事充提舉 官。
祁三月，以集賢殿修撰 出知亳州，詔就州修 唐書。自後歷內外 任，皆以史局自隨。	祁以禮部侍郎改知成德 軍。	祁正月，改知定州。
鎮 疇 敏求 義叟 夏卿	鎮加直祕閣。 疇 敏求 義叟 夏卿	鎮除開封府推官，未詳 年月。 疇 敏求 義叟 夏卿

至和元年甲午 七月，詔刊修唐書官 宋祁、編修官范鎮 等速上所修唐書。	沆八月，以前官同平 章事。	祁遷端明殿學士吏部侍郎知益州。未詳年 月。 歐陽修八月，自翰林學士、吏部郎中爲刊修官，以宰相劉沆薦也。	鎮以起居舍人直祕閣，除知諫院。 疇除開封府推官。事略云：至和中，或即代鎮也。
二年乙未 十月，歐陽修言：唐自武宗以下并無實錄，以傳記別說考證虛實，尚慮闕略。聞西京內中省寺、留司御史臺，及鑾和諸庫有唐朝至	沆六月，轉兵部侍郎。	祁 修六月，除翰林侍讀學士，出知蔡州。七月，復留爲學士。八月，使契丹。	敏求 義叟轉著作佐郎，未詳年月。 夏卿轉祕書丞，未詳年月。
鎮八月，奉使契丹。 疇遷開封府判官，未詳年月。 敏求 義叟 夏卿 梅堯臣以太常博士充。 未詳年月。			

五代已來奏牘案簿
尚存，欲差編修官
呂夏卿詣彼檢討。
從之。

嘉祐元年丙申

沆十二月罷相，出知
應天府。
王堯臣以戶部侍郎
參知政事，充提舉
官。

二年丁酉

堯臣

修 祁
二月使北還。閏三
月，判太常寺。五月，
知通進銀臺司。八
月，權發遣三司公事。

祁
修正月，知禮部貢舉轉

鎮八月，除戶部員外郎
兼侍御史知雜事，固
辭不受。十一月，復
爲起居舍人，充集賢
殿修撰。

疇除三司度支判官，未
詳年月。

敏求

義叟

夏卿

堯臣除國子監直講。

鎮兼修起居注，未詳年
月。

	三年戊戌
	堯臣八月卒。 曾公亮十月，以禮部侍郎參知政事充提舉官。
右諫議大夫。	祁修六月，加龍圖閣學士權知開封府。
疇八月，以度支判官祠部郎中直祕閣。使契丹。 敏求以太常丞集賢校理充，同知太常禮院事，以歐陽修薦也。 義叟 夏卿 堯臣	鎮三月，以起居舍人除知制誥。 疇 敏求 義叟 夏卿 堯臣

四年己亥	
五年庚子 六月書成，七月戊戌 奏上。刊修及編修 官皆進秩，或加職。 仍賜器幣有差。	公亮 公亮以提舉日淺辭 賞典，唯賜銀幣。
祁轉工部尚書。尋自鄭 州召還，除翰林學士 承旨。明年五月卒。 修轉禮部侍郎。	祁三月，以端明殿學士、 兼翰林侍讀學士、吏 部侍郎、集賢殿修撰， 除三司使，尋加龍圖 閣學士，知鄭州。 修二月，解開封府事，轉 給事中。
鎮轉一官。 疇轉一官。 敏求轉工部員外郎。 義叟加崇文院檢討，未 入謝，卒。	鎮轉禮部郎中，未詳年 月。 疇除刑部郎中知制誥， 權判吏部。見法帖。 敏求 義叟 夏卿 堯臣十二月，進給祭詩。 有詔獎諭，轉都官員 外郎。

夏卿加直祕閣，皆以書成推賞也。

堯臣四月卒。以書成恩錄其子一人。